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六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562	济南市历城区开源路与开源五路路口向东有家济南百舜木业有限公司,生产时油漆味刺鼻。想求证企业污水排放地点,在村里建厂有无相关手续和许可;是否属于违建,周围其他企业都搬迁了,该企业未搬迁原因;环保是否达标,有无环评手续。	济南市	大气、水、其他	1.该公司位于王舍人街道办事处开源路东侧鸿腾工业园内,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有营业执照。2.公司所在的工业园区由济南鸿腾实业有限公司出资建设,是镇政府统一规划、招商引资建设,不属于违法建设。3.因其被王舍人街道办事处列为散乱污名单中的整改提升类,故没有搬迁。4.该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于2014年2月28日通过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5.2017年8月17日,历城区环保局对济南百舜木业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自2017年7月16日停产至今,停产原因是该公司在德州禹城市建设新厂,需整体搬迁,已于7月20日开始拆除设备、清除原料。公司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全部排入化粪池,由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是	其他	历城区政府责成王舍人街道办事处督促企业加快实施搬迁,2017年8月20日已全部搬迁完毕。	
2	566	莱芜市钢城区高新园开发区有家颐和锻造厂,生产时冒黑烟,废气味道很大。已向当地环保部门反映过,企业停工一段时间后又继续生产。	莱芜市	大气	2017年8月17日下午,莱芜市政府组织市环保局、莱城区政府、区环保局、钢城高新区等负责同志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颐和锻造厂”实为“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省环保厅于2009年7月13日审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2010年7月建成投产后,由于市场原因,2013年5月停产一直处于停产状态。2016年10月,山东邦巨实业有限公司承接该公司后恢复生产,已进行验收监测,出具验收组意见。2.现场检查,该企业正常生产,没有嗅到异味和发现冒黑烟的现象,19日对周边3处住户环境空气质量检测结果符合日均值二级标准。3.该事项钢城区曾收到过举报,经依法检查监测,对该企业噪声超标排放问题实施了立案处罚。接到该转办件后,17日再次对该企业废气进行检测,发现加热炉氮氧化物、颗粒物超标排放,区环保局实施立案处罚,同时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排放污染物行为。	是	立案处罚	钢城区环保局针对污染物超标排放,已立案处罚,责令企业停产整改。	
3	567	烟台海阳市方圆街道办事处:1.佃水花园小区,小区居民楼一楼有很多餐馆,油烟扰民。向环保局反映过,但是一直没有解决。2.佃水花园小区后面的海园路,是烧烤一条街,油烟扰民严重。同样反映过多次,没有解决。	烟台市	油烟	佃水花园小区建于2009年,位于海阳市海园路、海河路北,建筑面积9.6万平方米,居住人口2000多人,拥有临街门面房84个,主要以餐饮、保健、茶叶、商店为主。1.关于“佃水花园小区,小区居民楼一楼有很多餐馆,油烟扰民”的问题,情况属实。通过现场调查,对小区一楼13家餐馆进行了全部走访,其中有油烟净化设备的只有3家,确实存在油烟扰民问题。2.关于“佃水花园小区后面海园路烧烤一条街油烟扰民严重”的问题,情况属实。通过实地调查,海园路共有10家烧烤店,均在店内烧烤,其中有2家安装了油烟净化器。3.关于“多次向环保局反映过,但是一直没有解决”的问题,经调查,情况属实。2017年6至7月份,收到该区域油烟投诉案件3起,投诉主体分别是祥乐居、柳树馆店、天香石锅鱼,接到投诉后,海阳市环保部门均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了调查处理,并责令餐饮业主安装油烟净化器,确保正常运行,但是解决不彻底,该区域餐馆仍有油烟污染。	是	责令改正	1.2017年8月18日环保局与方圆街道联合对佃水花园一楼餐馆下达限期整改通知,没有安装油烟净化器的限期于2017年8月23日前完成整改任务,有油烟净化器的,要确保设施运行正常。逾期未完成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有关规定,责令停业。截至24日,13家餐馆已全部完成油烟设备安装。2.8月18日上午,环保局与方圆街道办事处联合对涉及的烧烤店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要求所有经营者必须于8月23日前,安装达标油烟净化器,达到油烟排放标准。截至24日,10家烧烤店已有5家烧烤店安装油烟净化器,3家已订购,2家正在订购,对5家未安装的已下达责令停业通知书。	
4	568	1.济南市市中区共青团路12号,本来有一个化粪池,现在建了个违建遮盖掉了,导致路边商业楼的生活污水都直接排放到市政雨水管网。要求政府将违建拆除,处理好化粪池。向12345反映多次,但是没有解决。2.现在济南市许多新建的商务楼、餐馆的生活污水都直排雨水管网。	济南市	水	1.共青团路12号为如家派柏云酒店,属于违章加盖,该建筑已被列入拆违拆临第三期台账。2.该酒店外井盖标有“雨”字的窨井实际为污水井,生活污水实际排放至市政雨水管网,并无污水外溢及直接排放到市政雨水管网的问题。3.近年来,为提高城市排水基础设施承载力,济南市通过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道路整治工程、片区开发等项目建设,逐步完善排水雨污水系统,提升污水收集能力,同时对新建商务楼、餐馆、建筑小区等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排水审批制度,确保新建建设雨污分流。4.今年6月以来,12345市民服务热线共接到6次举报,已向市民反馈。5.该违章建筑已列入拆违拆临计划,将按进度拆除。	是	责令改正	市中区政府责成洮源街道办事处、区城管执法局、区市政局立即处理。1.洮源街道办事处、区城管执法局对占压化粪池的违章建筑实施拆除,8月23日已拆除完毕。2.区市政局立即将原标有雨字井盖更换标有污字的井盖,并组织排查,预防此类问题发生。	
5	569	日照市东港区日照八方纸业有限公司(新竹路6号),山东日照尧王酒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西路89号),日照市三星化工有限公司(东港区厦门路789号),日照鑫汇包装有限公司(东港区新竹路9号),4家企业的烟囱白天冒黑烟,并有刺鼻气味。2.这几个企业西侧,现在刚开始建设一个热电联产企业,因为是烧煤的项目,担心后期有环境污染,同时怀疑其审批流程有问题。	日照市	大气、其他	1.日照八方纸业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8月14日停产,1台10t/h和1台6t/h燃煤锅炉均停用,正在进行烟气除尘设施改造准备工作,拟于8月21日进行除尘改造。经对公司及周边区域进行嗅辨,未闻到刺鼻气味。2.山东日照尧王酒业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1台6t/h和1台2t/h燃煤锅炉排气管道已拆除,不具备使用条件。经核实,该公司于7月1日停产,计划拆除燃煤锅炉,新上1台2t/h天然气锅炉。经对公司及周边区域进行嗅辨,未闻到刺鼻气味。3.日照市三星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8月14日停产,1台6t/h和1台4t/h燃煤锅炉均停用,正在对燃煤锅炉的除尘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经对公司及周边区域进行嗅辨,未闻到刺鼻气味。4.日照鑫汇包装有限公司: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该公司没有燃煤锅炉,不存在冒黑烟问题。对公司下风向厂界空气进行取样,恶臭气体浓度56(无量纲单位),超标1.8倍。5.日照热力热电有限公司:日照热力热电有限公司建设3台75t/h循环流化床锅炉(2用1备),配套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污染物实现超低排放。本项目为纯供热项目,不配套发电机组,卫生防护距离符合要求。该项目环评文件已由开发区环保局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了批复。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项目建成后将替代周边区域供热范围内日照华东酒业有限公司、山东洁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市三星化工有限公司、日照八方纸业有限公司的全部分散式燃煤锅炉,彻底解决分散式燃煤锅炉污染问题。	是	查封扣押、停产整治、立案处罚	针对检查发现日照鑫汇包装有限公司存在的环境违法问题,开发区环保分局执法人员立即下发了《环境违法行为改正通知书》,责令该公司立即停产整治。2017年8月19日,区环保分局对该公司厂界恶臭气体浓度超标问题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拟处罚款50万元。目前,企业已停产,正在整治。日照鑫汇包装有限公司对公司生产负责人罚款2000元,并通报批评。下步,待日照八方纸业有限公司、山东日照尧王酒业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市三星化工有限公司恢复生产后,开发区将组织对该三家公司进行异味监测,依据监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6	570	东营市广饶县农高区:1.在丁庄镇引黄济青工程王道村和李道村段的河北岸,有很多养殖场,最近下雨导致污水流入河流,污染了河水。5月份督查时已停产,目前又恢复生产。2.在稻庄镇小清河边、预备河边有很多养殖场,污水直接排入河中。3.稻庄镇大营乡有家鑫汇化工厂,主要生产沥青,没有污水处理设施,废水直排河流。	东营市	水	丁庄镇引黄济青工程王道村和李道村段的河北岸属于畜禽禁养区。8月10日,禁养区内的养殖场全部关闭搬迁。引黄济青属地上河,河岸最低处高出地面1.5米,下雨时雨水无法自流进入河内,且养殖户距离引黄济青较远,不具备排入河流的能力,不存在下雨导致污水流入河流,污染河水问题。现场巡查,在小清河、预备河两侧未发现畜禽养殖场,未发现污水直接排入河流问题。广饶县鑫汇化工有限公司建有30万吨高级道路沥青项目,2017年3月取得环评备案,废水经收集后按照备案意见要求,通过管道输送至山东广汇工贸有限公司东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现场未发现偷排废水问题,老预备河道处进行了现场勘察,未发现废水外排口和废水直排河流痕迹。	否			
7	571	1.潍坊市临朐县政府不让养猪养鸡等家畜,8月12号下的文,让15号前处理,不处理的话就强拆,政府屡次派工作人员去老人家里,强迫看强拆的视频,威胁老人,情况很普遍。如果养家畜真的违法,要求政府给时间处理家畜,减小损失。向12345反映多次,没有反馈。2.临朐县污染最严重的是铝合金行业,临朐东城区有很多铝合金、化工等小企业,白天不干活晚上偷干,前年地下水、自来水已经被污染了,自来水都有臭味,目前自来水没有异味了。	潍坊市	水、其他	8月17日,临朐县组织县畜牧兽医局、环保局、东城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按照《关于加快禁养区养殖场关闭搬迁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禁养区内养殖场进行有序搬迁,无强拆现象。2.东城街道存在信访人反映的多家铝合金企业,共计67家。之前存在私自扩大生产规模,排放不达标等现象,临朐县对铝合金行业进行了综合整治,多数企业为24小时不间断生产,不存在白天不干活晚上偷干的情况。地下水取样4个点,每个点测8项指标,除氨氮外,全部达到Ⅲ类水标准,四个点的氨氮指标分别为0.118mg/L、0.292mg/L、0.205mg/L、0.220mg/L(氨氮Ⅲ类水质标准是0.2mg/L,Ⅳ类水质标准为0.5mg/L),水质感官无异味。东城工业区自来水来自源水库,本地区地下水作为工业用水,自来水无异味。	是	责令改正	对临朐县铝合金行业进行了综合整治:1.家企业环评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污染防治设施,正常生产,达标排放;2.11家有环保验收手续,但存在私自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生产工艺流程的企业,已对11家企业的扩大生产规模、新增生产工艺部分张贴封条、停产;11家企业原有的生产部分达标排放;3.已完成环评审批未通过验收的11家企业未生产;4.对1家未批先建企业,采取了断电、张贴封条措施。	
8	572	临沂市郯城县阳煤恒通化工发电厂,离居民区很近,24小时噪声扰民,粉尘污染严重。	临沂市	噪音、大气	1.举报人反映的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位于郯城县工业路北段东西两侧,主要生产区布置在工业路北段东侧。2.关于“离居民区很近”的问题。从现场核查和环评资料看,环评没有明确该热电厂卫生防护距离,根据无组织排放源强计算:煤棚区卫生防护距离50米,该热电厂距离最近的居民区60余米,超过卫生防护距离10米。3.关于“24小时噪音扰民”的问题。经现场核实,该企业主要噪声源是锅炉引风机和鼓风机、脱硫罗茨风机、凉水塔运行以及锅炉开停车时放空产生的噪音。各运行设备均安装了消音器、隔音室等设施。2017年8月17日,郯城县环境监测站对四周厂界及两处居民点昼间、夜间噪声进行了监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4.关于“粉尘污染严重”的问题。(1)锅炉废气方面。生产工艺设4层喷淋层,采用脱硝、除尘工艺。2017年8月17日,郯城县环境监测站进行了人工监测,各项数据达到《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2)含尘有组织废气方面。经现场核实,石灰仓含尘废气、灰库含尘废气、灰库库底出料废气、渣库库底出料废气,均除尘后排放。(3)无组织排放废气方面。2017年8月18日,该企业委托山东信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音进行了检测,结果为该企业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音都能达标排放。	是	责令改正	1.进一步改进降噪。锅炉引风机出口加设保温层;凉水塔东侧建设隔音墙。2.进一步降低粉尘排放。地面进行彻底清扫,一天进行4次洒水抑尘。凉水塔东侧煤炭全部入仓。卸车区采用篷布全部封闭。清除厂区东南角垃圾。以上两项措施于8月21日已全部完成。	
9	573	潍坊市昌乐县乔官镇赵家庄子村,2014年牛羊鱼开始死亡,怀疑是团埠坡村一无名的炼油厂污染了饮用水所致。环保局、刑警都来采了水样,到现在一直没有下文。15年父亲病死,因为母亲去政府询问,政府不给处理,并一直派人住在投诉人家里,把母亲关在家里。该无名炼油厂目前已经被关闭。要求给个公正的处理结果。	潍坊市	水、重金属	信访人反映的炼油厂是从事鸭血蒸煮加工小作坊,非“小炼油”,在2014年昌乐环保局联合乡镇已依法取缔,拆除全部设备,恢复了土地原貌。同时,县环保局对信访人水池水样进行了采样检测,未发现直接的污染证据。不存在政府不给处理,并一直派人住在投诉人家里,把母亲关在家的情况。	否			
10	574	淄博市博山区西冶街派出所往西50米,在博山职业一专宿舍楼下有家香好吃餐馆,油烟扰民严重。	淄博市	油烟	群众反映的博山区“香好吃”餐馆,位于博山区叠山路中段博山一职商住楼楼下,经查,该店有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相关手续。2017年已安装2台油烟净化设备且有合格证,但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其油烟排放口附近墙体及地面油污较重,排放油烟浓度较高。	是	关停取缔、约谈、问责	区域城管执法局对“香好吃”餐馆广告匾、两台油烟净化设施进行了拆除,并对其进行了关停取缔。	诫勉谈话1人。
11	575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海象纸业没有污水处理设施,只有沉淀池,污水通过煤井直接排到地下,有检查时就停产。该厂在厂址东侧建了一个塑料加工厂,将废纸中的塑料纸加工成颗粒,只在夜间开工,气味难闻。	枣庄市	水、大气	8月17日,薛城区组织环保、邹坞镇等部门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枣庄市海象纸业有限公司9万吨/年纱管纸生产项目于2007年2月获得省环保厅环评审批(鲁环审[2007]26号),配套建设6000m ³ /d污水处理厂,采取厌氧+好氧处理工艺,实现废水全部回收,不外流;2016年4月,该公司二期9万吨/年(3200mm型)纱管纸生产项目获得市环保局环评审批(枣环行审字[2016]2号),配套建设14000m ³ /d污水处理厂,同样采取厌氧+好氧处理工艺,实现废水全部回收。2.现场检查发现海象纸业有限公司南部区域现有原薛城区天然石墨废弃斜井一口,井口已封堵,未发现污水通过煤井直接排到地下的现象。3.海象纸业有限公司厂址东侧塑料加工为枣庄市海象塑业有限公司,2017年3月建成投产。2017年3月25日,邹坞镇环境监督管理所给该公司下达治理通知;2017年4月,枣庄市海象塑业有限公司因未批先建,薛城区环保局对其违法建设行为给予了行政处罚,罚款15万元,并下达了停产通知,该公司随即停止生产。	是	责令改正、关停取缔	1.海象纸业有限公司已停产整治,正在实施污水处理站臭味收集、覆盖系统,8月18日完成覆盖。2.截至8月20日20:00,枣庄市海象塑业有限公司已全部拆除。3.下一步,薛城区将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监管力度,规范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全面加强属地政府网格化监管责任,注重社会监督,及时回应公众关注。	